

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区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区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区公安分局立足实际、履职尽责,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官方门户网站、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作用,主动、及时、规范公开政府信息,通过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45 条,通过微博、微信、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发布政府信息共计 8200 余篇。

(二) 依申请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已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制度机制,进一步规范、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明确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环节的具体要求和流程,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流程留痕、全过程可查。2024 年,分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2 件,均按时办结,无因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落实专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保守国家秘密法》及信息保密审查制度的要求，坚持“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落实归口部门，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的起草、制作、签发、公布等环节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2024年，我局未制定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良好，除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外，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手段，加强与市、区主要新闻媒体深度合作，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主动提供素材，积极配合宣传，提升公安工作透明度，人民群众知晓度。政府信息公开中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基层政务公开专栏数据一致，下载、查阅等功能正常。

（五）监督保障。成立了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专人维护平台，压实工作责任；开展专题业务工作培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范围，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自查，及时调度、通报执行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4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97
行政强制	23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6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3	1	0	6	2	1	0	2	5	0	1	0	2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当前区公安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运行良好，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维度不够广、时效性不够强。

改进措施：下一步区公安分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工作。

一是优化公开渠道，扩大公开范围。持续创新，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加大新闻媒体、政务服务窗口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提升主动公开的维度。二是加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加强和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严格落实信息工作制度，进一步畅通信息报送渠道，简化审批流程，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区分局 2024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